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22日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體董事發出了《關於召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的通知》。2018年1月31日，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以下簡稱“本次會議”）以電視電話會議方式在公司深圳總部、北京、上海、西安等地召開，本次會議由董事長殷一民先生主持，應到董事14名，實到董事13名，委託他人出席董事1名（董事詹毅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會議，已書面委託副董事長樂聚寶先生行使表決權），公司監事會成員及相關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以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合法、有效。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審議通過《關於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決議內容如下：

董事會認為公司符合現行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中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規定，具備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條件。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二、逐項審議通過《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決議內容如下：

1、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股票為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2、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採取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公司將在中國證

監會核准批復的有效期內擇機發行。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3、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對象為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的不超過十名特定投資者，包括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及其他合法投資者。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認購的，視為一個發行對象；信託投資公司作為發行對象的，只能以自有資金認購。在上述範圍內，公司在取得中國證監會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將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以競價方式確定具體的發行對象。本次發行的股票全部採用現金方式認購。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4、發行價格和定價原則

根據《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定價基準日為發行期首日。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90%。最終發行價格將在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根據競價結果由公司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協商確定。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額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量。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5、發行數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數量不超過686,836,019股（含本數），該數量參考《關於公司申請二零一七年度一般性授權的議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當日（2017年6月20日）公司A股股本的20%確定。在取得中國證監會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批文後，公司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將會根據股東大會的授權，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根據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及發行對象申購報價情況協商確定最終發行數量。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6、限售期

特定投資者通過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認購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之日起十二個月內不得轉讓。限售期結束後，按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執行。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7、募集資金數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含人民幣13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將用於以下項目：

單位：人民幣億元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總投資	擬使用募集資金
1	面向5G網絡演進的技術研究和產品開發項目	428.78	91.00
2	補充流動資金	39.00	39.00
合計		467.78	130.00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低於上述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總額的部分將由公司自籌資金解決。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到位前，公司將根據項目實際進度以自有資金先行投入，並在募集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8、上市地點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限售期屆滿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9、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完成後的新老股東共享。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10、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三、審議通過《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決議內容如下：

同意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詳情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2018年度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四、審議通過《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詳情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報告》。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五、審議通過《關於公司無需編制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關於公司無需編制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詳情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無需編制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說明》。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六、審議通過《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填補回報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填補回報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詳情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填補回報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公告》。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七、審議通過《關於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18年—2020年）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股東分紅回報規劃詳情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18年—2020年）》。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八、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相關授權人士全權辦理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宜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決議內容如下：

同意董事會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相關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授權處理有關發行方案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發行價格和定價原則、發行數量、限售期等；

2、授權就本次非公開發行辦理向中國境內及境外有關機構申報及獲得批准的全部事宜，製作、準備、修改、完善、簽署與本次非公開發行有關的全部文件資料，簽署與本次非公開發行有關的合同、協議和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聘用或委任中介機構的協議）以及批准及處理與本次非公開發行有關的信息披露；

3、授權在股東大會決議範圍內對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具體安排進行調整；

4、如法律法規、證券監管部門對非公開發行政策有新的規定，以及市場情況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的，授權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有關政府部門和證券監管部門要求（包括對本次非公開發行申請的審核反饋意見）、市場情況和公司經營實際情況，對本次非公開發行方案及募集資金投向進行調整並繼續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事宜；

5、授權辦理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的驗資手續；

6、授權簽署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實施過程中的重大合同；

7、授權在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完成後，辦理有關的股份登記、股份鎖定及上市事宜並遞交相關文件；

8、授權在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後，修改《公司章程》相應條款並辦理相應的審批手續，以及辦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的各項登記手續；

9、授權辦理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有關的其他一切事宜；

10、授權董事會在獲得股東大會上述授權後，直接轉授權予公司董事長殷一民先生及其授權的人士辦理上述事宜；

11、上述各項授權事宜自公司股東大會批准本授權議案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九、審議通過《關於修改〈公司章程〉有關條款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決議內容如下：

1、同意依法修改《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修訂內容具體如下：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第二十四條 公司成立後發行普通股4,185,896,909股，包括755,502,534股的H股，占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05%；以及3,430,394,375股的內資股，占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95%。	第二十四條 公司成立後發行普通股 4,192,671,843 股，包括755,502,534股的H股，占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 18.02% ；以及 3,437,169,309 股的內資股，占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 81.98% 。
第二十七條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185,896,909元。	第二十七條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4,192,671,843 元。
第三十五條 (一)減少公司資本	第三十五條 (一)減少公司 註冊資本
第二百三十四條 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為： (一)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	第二百三十四條 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為： (一)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 遵守法律法規及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的相關要求；
第二百三十四條 (三)公司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公司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	第二百三十四條 (三)在符合分紅條件的前提下，公司 原則上每年度進行一次利潤分配 ，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進行 中期利潤分配 。公司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

2、同意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董事會秘書，代表本公司處理與修訂《公司章程》相關的存檔、修訂及註冊（如有需要）的手續及其他有關事項。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十、審議通過《關於修改〈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同意根據《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對《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進行修訂，修訂後的內容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2018年1月修訂稿）。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十一、審議通過《關於設立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同意公司開立募集資金專項賬戶，專門用於募集資金的集中存放、管理和使用。授權公司董事長或其授權人士辦理與本次設立募集資金專項賬戶有關的事宜。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十二、審議通過《公司關於確定境內外審計機構二零一七年度審計費用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確定 2017 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財務報告審計費用合併支付，支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財務報告審計費用合計為人民幣 700 萬元（含審計相關的交通、住宿、餐飲等費用及相關稅費）；確定支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2017 年度內控審計費用為人民幣 100 萬元（含審計相關的交通、住宿、餐飲等費用及相關稅費）。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十三、審議通過《關於召開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公司決定於 2018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三）在公司深圳總部四樓大會議室召開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下簡稱“臨時股東大會”）。

表決結果：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關於召開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及股東通函將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的法律、法規的規定寄發公司的H股股東。

本公司將於2018年2月26日（星期一）起至2018年3月27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決定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2018年2月23日（星期五）下午4：30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承董事會命
殷一民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殷一民、趙先明；七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恆、樂聚寶、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韋在勝、翟衛東；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